

关于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9 年度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 关于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 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的专项说明

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008086\_A04 号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计了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集团”）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安永华明（2020）审字第 61008086\_A01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我们的审计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进行的。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03]56 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 号)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后附的贵公司 2019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资料和数据均完全摘自贵集团 2019 年度财务会计资料。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除了为出具上述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而实施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其实施其他额外审计程序。

本专项说明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有关机构和有关证券交易所报送之用。未经我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关于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的专项说明（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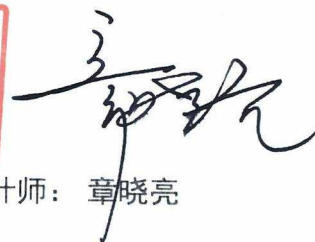
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008086\_A04 号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附表：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章晓亮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丽智



中国 北京

2020年4月24日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19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 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 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 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b>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b>										
1	武汉电器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注)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其他应收款	5	-	-	5	-	代垫款	非经营性
<b>其他关联资金往来</b>										
<b>一、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b>										
1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286	1,874	-	670	1,490	销售商品	经营性
2	中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1,110	60	-	556	614	销售商品	经营性
3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344	215	-	55	504	提供服务	经营性
4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678	-	246	432	销售商品	经营性
5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257	-	-	-	257	销售商品	经营性
6	天津电气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513	-	365	148	提供服务	经营性
7	江苏苏美达铝业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371	-	242	129	销售商品	经营性
8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739	-	659	80	提供服务	经营性
9	二重德阳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471	-	424	47	提供服务	经营性
10	上海晶耀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37	-	-	37	提供服务	经营性
11	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30	-	-	-	30	销售商品	经营性
12	武汉电器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72	327	-	391	8	销售商品	经营性
13	广州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3,928	-	3,928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14	广州中汽服务贸易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670	-	670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15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400	-	400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16	中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189	-	189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17	广州机械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166	-	166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18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应收账款	-	155	-	155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19	广州国机智能橡塑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146	-	146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20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31	-	31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21 桂林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27	-	27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22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河南)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28	-	28	-	销售商品	经营性
23 江苏苏美达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24	-	24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24 杭州照相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11	-	11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25 沈阳国仪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9	-	9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26 湖南中机国际检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6	-	6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27 兰州电源车辆研究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6	-	6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28 中汽(长沙)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账款	-	3	-	3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29 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预付款项	-	515	-	-	515	购置设备	经营性
30 武汉电器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预付款项	1,939	10,220	-	11,742	417	采购商品	经营性
31 广州电器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预付款项	-	4,708	-	4,708	-	采购服务	经营性
32 内蒙古海德农牧机械试验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预付款项	-	97	-	-	97	采购商品	经营性
33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	-	-	10	保证金	经营性
34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票据	866	118	-	-	984	销售商品	经营性
35 江苏辉伦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票据	-	200	-	-	200	销售商品	经营性
36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应收票据	-	30	-	-	30	销售商品	经营性
<b>合计</b>			<b>4,904</b>	<b>26,982</b>	<b>-</b>	<b>25,857</b>	<b>6,029</b>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b>二、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b>										
1	嘉兴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900	-	-	6,655	3,245	代垫款及应收股利	非经营性
2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31	-	-	101	3,230	代垫款及应收股利	非经营性
3	威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7,832	-	-	66,420	1,412	代垫款及应收股利	非经营性
4	安徽擎天伟嘉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326	-	-	1,326	代垫款及应收股利	非经营性
5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561	-	-	4,714	847	代垫款	非经营性
6	广州擎天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950	-	-	2,950	-	代垫款	非经营性
7	威凯(香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971	-	-	971	-	应收股利	非经营性
<b>合计</b>				<b>90,545</b>	<b>1,326</b>	<b>-</b>	<b>81,811</b>	<b>10,060</b>		
<b>三、关联自然人</b>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b>四、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b>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19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注：本集团 2019 年年初应收武汉电器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的款项为非经营性的代垫款项，已于 2019 年 3 月收回。本集团在拟上市期间及上市后，无发生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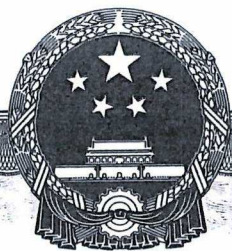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余额中存放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金额为人民币 215,751,513.81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38,983,762.43 元）。

本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情况汇总表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章晓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51421390A

# 营业执照

(副本)<sup>(8-8)</sup>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01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8月01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本复印件, 仅供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应收账款服务及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的专项说明* 使用

登记机关



2019 年 12 月 17 日





姓名 章皓亮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10-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5197610240038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100001225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 6月 14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年 3月 20日  
ly m r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复印件, 仅供

中国电器科学研究  
院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应发控股股份  
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情况的专项说明  
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董晓亮  
证书编号: 31000012252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 年 3 月 20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2月 4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 2月 4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2月 31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北京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12月 31日  
/y /m /d





姓名 杨丽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0-1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201011987101620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3103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 年 04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杨丽智  
证书编号: 110002431036

本复印件, 仅供 使用





证书序号：000391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大复印件，仅供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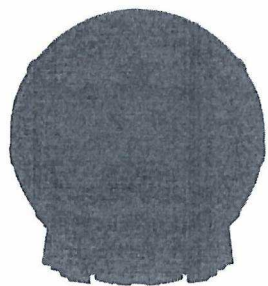
证书号：13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九月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九月 四日



证书序号：0004095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鞍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复印件，仅供使用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